

社會福利署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21 福利議題及優次會議
2021 年 5 月 14 日

專題演講

講者：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羅致光 博士

羅局長演辭要點

- 在最近通過的財政預算案中，財政司司長公布 2021-22 年度的有關社會福利開支有三個標誌性。首先，社會福利的經常開支預算為 1,057 億元；第二，是有關預算佔整體政府經常開支 20.4%；第三，有關預算開支已超越了醫療和教育開支，成為各政策組別的第一位。社會福利的經常開支與 2020-21 年度修訂預算的 909 億元比較，增加約 148 億元，升幅大約為 16%。
- 現時社福界最關心的議題之一就是服務規劃。
- 這幾年，我們大致完成兩大範圍的服務規劃工作，亦是現時服務短缺比較嚴重的安老服務和康復服務。安老服務的規劃，已於 2018 年底寫入《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而我們亦正努力進行把有關康復服務的規劃編入《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之中，但因康復服務的類別比較多，需要較多時間進行有關工作。
- 幼兒服務的規劃工作亦已完成，同樣地，有關規劃已於去年編入《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之中。
- 在整筆撥款的檢討中，亦提及應就個別服務作定期檢討，當中包括其津貼及服務協議（Funding and Service Agreement）。
- 在 2017《安老服務計劃方案》中，認為有需要就地區長者中心及鄰舍長者中心的功能進行檢討。社會福利署（社署）稍後會就有關議

題和業界討論。歡迎大家就其它服務規劃及檢討的需要提供意見。

- 為配合服務規劃及未來發展，行政長官在 2020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在不影響公營房屋供應和其他配套設施的前提下，在未來合適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內，預留約 5% 總住用樓面面積給予福利用途，尤其是社區需求殷切的安老院。政府已邀請房屋委會及房屋協會展開相關工作。我們期望這項措施長遠能紓緩多項需求殷切的社福服務的壓力。
- 除了上述的社會福利規劃外，歡迎大家就其它社會福利規劃的工作範疇的優次給予意見。
- 第二個社會福利界關心的問題，就是資助制度的檢討。整筆撥款制度的檢討已接近尾聲，專責小組已完成審視工作，並提出多項建議及措施以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在整合專責小組對檢討報告擬稿的意見後，預料檢討會在短期內完成。
- 第三個社會福利界關心的問題，就是貧窮和貧富懸殊的問題。在 2018 年及 2020 年，我們已先後兩次大幅度優化在職家庭生活津貼，今年六月，我們更會大幅度調低工作時數的要求，為期一年。我們會在適當時間檢視實行的情況和變化。在 2019 年施政報告宣布一系列改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的措施，亦已全面實施。就 2020 年 1 月 14 日宣布改善長者生活津貼的措施，我們亦正在檢視其推行時間表及一些相關安排。
- 雖然本地疫情大致受控，但來年我們還會面對無數大大小小的挑戰，我們的弱勢社群實在更需要大家的支援。所以，我謹此希望各位社福界的同工和朋友，今日踴躍發言，讓我和同事們多聽大家的意見。多謝大家！

問答環節

就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局長羅致光博士專題演講問答環節，出席者的意見及局長的回應綜合如下：

1.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

出席者意見：

- 現時相繼有公司倒閉，相信失業率仍會持續上升，而社署上年提升綜援資產上限至兩倍的措施，將於今年 5 月底到期，想詢問有關措施會否延續。
- 有經濟困難的人士礙於他們同住的家庭成員不願意配合，以至他們無法申請綜援，想詢問局長會否實施以個人作為申請綜援的單位。
- 中產家庭因收入大減，期望尋求過渡性的支援，無奈申請綜援時被要求遷往租金較便宜的單位（例如劏房）居住。局長會否在放寬綜援資產申請上限的同時，一併放寬其他條件，例如房屋或申請年期等。
- 想詢問局長會否設立失業援助金或失業保險。

羅局長回應：

- 任何政策的改變，以至家庭的功能受到明顯的影響，將會是一個非常大的社會政策轉變，這是現屆政府是無辦法承擔的責任，因為如果家庭之間認為彼此不再需要互相扶助，而將這個功能轉而由社會取代，長遠的影響是相當之大的。這個議題要討論的是香港長遠的家庭政策，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同社會的關係，同時稅收的水平亦必須要一併討論。
- 就放寬有關綜援資產上限一事，以政府資料所見，並沒有帶來太大的影響。所以政府的另一個放寬措施，就是針對部分擁有保險計劃的身體健全綜援申請人，豁免計算保險計劃內的現金價值為資產，為期一年。當然，政府亦會繼續檢討有關措施的推行情況。
- 申請綜援一向是沒有時期的限制。有關自住物業的問題，失業的個案可獲豁免計算自住物業為資產一年，又由於失業個案領取援助很少超過一年，所以相信對他們的影響不大。

2. 租務資訊平台

出席者意見：

- 劏房租務管制研究小組已完成諮詢並向政府提交報告，報告當中提及建立租務資訊平台，透過社福機構在各區推動。然而，社會

上暫時未見有關資料的發放。想向局長查詢是否以地區為本推動有關計劃。

羅局長回應：

- 就租務資訊平台，運輸及房屋局正在落實有關細節，屆時會就勞福局與社署之間的分工再作溝通，暫時未能提供進一步資料。

3. 對「在學前單位提供社工服務先導計劃」(下稱先導計劃)的意見

出席者意見：

- 先導計劃將於 2022 年 1 月 31 日完結，但現時仍未知悉會否延續。業界認為先導計劃有需要亦有成效。
- 服務單位每年 5 月至 6 月需與學校商討有關服務安排，若服務未能延續，想查詢個案跟進及配套的安排將如何處理。此外，同事亦因為工作安排未能確定而缺乏安全感，難以挽留有心及有經驗的同事。加上服務單位亦需與處所的業主商討租約問題，故促請局方能盡快落實相關安排。若業界需待年尾才得知先導計劃延續的情況，會造成真空期，因此，這問題是具迫切性的。
- 希望可以把先導計劃的服務常規化，又或以獎券基金延續有關服務一年。期望政府可以盡早回應。

羅局長回應：

- 先導計劃將於下年 1 月 31 日完結，政府會盡快就是否延續服務及恆常化作出決定，有關的評估工作現正進行中。政府明白事情的急切性，無論對服務提供者還是同工，大家都相當緊張，我希望盡快能給予各位消息。

4. 寄養服務

出席者意見：

- 寄養服務的名額雖然已增加，但落實問題甚多，主要是審核及招募家庭準則過度僵化，未能對焦服務的需要，詢問有否機制可以檢視兒童長期留宿而不能回家團聚的原因。
- 有否其他長遠照顧方向，協助一些長期接受院舍照顧的兒童。

羅局長回應：

- 明白業界的關注。社署會持續檢視現有的機制，透過個案檢討會議評估和檢視有關兒童的住宿照顧及其他福利需要，並以他們的長遠福祉為依歸，訂立合適的照顧安排及福利計劃。

5. 照顧者的需要

出席者意見：

- 社聯照顧者政策小組代表表示過去幾年間發生多宗照顧者及被照顧者的倫常慘案，大家對事件均感到心痛及難過。想向局方了解現時就照顧者的政策制定的情況。
- 並建議政府制定一套以照顧者為本的政策，特別提供一系列多元化的喘息服務，包括日間／夜間和以家庭及中心為本的支援服務、24 小時照顧者支援熱線以提供情緒支援、資訊及轉介服務及成立社工服務隊提供個案支援等。
- 建議建立一個以社區為本的支援網絡，發動不同的持份者例如當區的醫護及鄰舍等協作。
- 建議落實照顧者津貼恆常化，擴闊服務涵蓋範疇並提升金額。
- 提議從社會層面肯定照顧者的貢獻及付出，推行一些以照顧者為主題的公眾教育。
- 建議增加暫宿服務，減少輪候時間。
- 稍後會提交意見書給勞福局考慮。

羅局長回應：

- 勞福局正進行有關照顧者政策的深入研究，亦與不同的持份者交流意見，初步的報告大致已完成並正進行討論，相信很快會就有關政策作出方向性的決定。但因很多服務的發展必須有資源的配合，所以亦要爭取資源去成就有關工作，待有關工作有明確的進展時，我們便會向各位交代。

6. 康復服務

出席者意見：

- 局長提及未來會在合適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內，預留約 5% 總住用樓面面積予政府作福利用途，但無提及到殘疾人士院舍服務會

否包括在內。就算包括當中，可能要待 5 至 10 年時間才見成效，在這段時期局方會如何解決殘疾人士院舍宿位嚴重不足的問題，以避免慘劇發生。勞福局會否啟動院舍長期規劃。

- 會否放寬同住智障人士申請綜援的資格，以減輕家庭的經濟壓力。
- 在照顧者津貼上，現時以殘護殘，以老護老的情況頗為普遍，在照顧者的政策上，會否容許放寬門檻給一些正領取傷殘津貼或長者生活津貼的照顧者亦可以同時申領照顧者津貼？
- 無論殘疾人士或照顧者，均希望有一份有尊嚴的工作，令他們的身心都能夠健康發展。尤其殘疾人士踏入社會遭遇很多困難，特別是針對精神病的康復者，他們的情緒起伏較大，更需額外的支援，希望有個案經理提供有關的支援。
- 殘疾院舍舍友高齡化，60 歲以上的人數持續上升，在過去三年，人數不斷上升，而當中 40 歲以上的舍友亦佔六成。他們需要其他各類的殘疾院舍，其中需要嚴重弱智人士宿舍（HSMH）的有 83%，中度弱智人士宿舍（HMMH）有 90% 及輔助宿舍（Supported Hostel）有 95%。
- 此外，他們在照顧上亦遇到不少問題，而其中一項就是對軟餐的需求，故希望政府能提供有關的支援。

羅局長回應：

- 就 5% 總住用樓面面積給予政府作福利用途，除了提供安老院服務外，其他院舍都會是其中一個可能。尤其是一些面積要求比較大的福利處所，如能愈早放在規劃的過程中，成就的機會便會大更多。例如在計劃屋邨的發展時，便要將有關的福利需要放在規劃過程，所以其他院舍是會包括在內的。當然，土地的運用會交由社署檢視現時服務規劃標準、需求及短缺的情況，再作具體決定。
- 在支援復康人士就業的事宜，會是《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其中一個重點，因此會跟據規劃去進行及改善。
- 在殘疾院舍問題上，最嚴重的是高齡化，令宿位流動減少，在需求增加下，輪候時間要十幾年。未來幾年將會有大型的項目落成，而另有一些亦在成熟的規劃階段，希望這些項目會增加殘疾人士院舍宿位的供應。

- 為有吞嚥困難的長者提供軟餐的資助雖然剛剛開始，但會不斷檢視推行的情況。

7.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

出席者意見：

- 照顧宿舍兒童情況比過去複雜，尤其照顧有自殺傾向及精神病患的青少年，需要更多專業人手協助。
- 雖然社署於 2014 年推行「機構為本加強院舍專業人員支援服務」，增加社工人手及臨床心理服務，而在 2018 年也增加前線人手。但對上一次檢討已經是 1985 年，現在服務使用者的需要變化很大，現有的服務亦跟不上，希望局方全面檢討兒童住宿照顧服務，包括人手編制及服務模式。

羅局長回應：

- 就兒童住宿服務的檢討，我們適時會進行服務檢討，但由於福利的服務類別相當多，所以都要依優次進行。

8. 增加福利設施處所供應的措施

出席者意見：

- 就購買私人處所提供福利設施計劃，社署已經在 18 區規劃了各類指定服務的類別數目，產業處亦發出公告邀請潛在賣家提供建議書，署方能否配合，在此階段向入選的服務提供者接洽，讓服務提供者可以盡早知悉情況，方便做內部規劃及人手調配，以提升效率去處理相關安排，省卻尋找租用地方的時間。
- 上年，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EHCCS）轉由整筆撥款資助，得到額外資源，但出現地方不足的情況，例如以前的合約金額（contract sum）可以用市值租金計算，但在整筆撥款下，便要用優惠租金（welfare rate）去計算租金總額。社署與非政府機構（NGO）都明白長遠會租用福利處所作服務營運，但在此期間，局方或署方可否設定一個過渡期，例如 3 年時間，待營運機構未找到福利處所之前，能額外獲批資源以支持服務單位運用市值租金去租用處所作服務營運。
- 另外，在整筆撥款下，如機構在財務方面許可，可否容許機構運用整筆撥款或寄存賬戶（Holding Account）的儲備或盈餘，補貼

在過渡期的一些租金支出。

社聯總裁蔡海偉先生表示：

- 這幾年增加很多服務，但配套無可避免地未能追上，希望社署可以給予多些彈性處理，尤其在有需要時租用私人處所，或裝修處所等，署方局方可以給予更多支援。

羅局長回應：

- 有關購買處所事宜，社署已經努力進行有關的工作，當物識到適當的地方，便會盡快與服務提供者聯絡。但因為處所的位置、大小及環境的因素都要符合有關社會服務的用途，署方才能購買有關處所，因此需要時間處理，署方正不斷提升有關的效率。
- 另外，在整筆撥款下，租金是另外計算的，如果機構因為現時空間不足夠，需要另外租用其他租金較貴的非福利用途的地方包括私人處所，可以與社署商量，社署會靈活處理。

9. 整筆撥款

出席者意見：

- 在整筆撥款檢討初步建議中，有涵蓋服務檢討的概念，想問局長具體的內容。因為現在較為急切是迫大落後，包括：第一，專業督導的比例；第二，由於社會問題愈趨複雜，有些服務配置需要更多學位社工或資深同工去擔任；第三，人手編制、工作量、個案量比例亦需要關注。同時，有部分的服務範疇長期欠缺人手，比如個人照顧工作人員（personal care workers）、院舍同工等，需要規劃，中央行政費亦見不足。希望局方和署方可以首先跟進大落後的情況及提供跟進的時間表和路線圖。

羅局長回應：

- 有關整筆撥款的檢討，要留待社署完成有關的工作
- 我在此重申，過去幾年社會福利開支每年都達雙位數至 10- 20% 的增加，這個情況，遠遠超過 2014 年政府預視長遠服務規劃上的結構性赤字。現屆政府預視在需求、服務、支出的增加，遠遠比 2014 年檢討時最悲觀的情況嚴重。
- 未來幾年政府會面對一個結構性的赤字，所以未來要爭取資源改善服務會有一定的挑戰，當然局方亦會繼續努力。所以就整筆撥

款檢討方面，最重要的是制定方向，然後盡量在有資源的時候盡量去做。

- 完 -